

《资暇集》作者李匡文的仕履与著述

张固也

唐人李匡文所著书，宋代书目颇多著录，今存仅考订辨证类笔记《资暇集》一种。清周中孚《郑堂读书记》以为其人即宰相李夷简子匡文，余嘉锡《四库提要辨证》续补三事，其始末仍嫌不详。岑仲勉尝作考证，疑撰《资暇集》之李匡文非李夷简子匡文，时代略晚。谢保成近著《隋唐五代史学》，又以为《资暇集》作者为李夷简子匡文，撰他书之李匡文为昭宗时人。窃意著书之李匡文当并为李夷简子，各种疑团方可得较合理之解释。兹依其仕履先后，梳理于下，前贤异说，略附辨正。

李匡文为宰相李夷简子，《资暇集》内即有明证。其书卷下云：“大历中，愚之再从叔翁司徒汾公之镇滑也”，知为李勉从孙。《新唐书·宰相世系表》，郑惠王元懿五世孙宰相李夷简子匡文，正是李勉从孙。岑氏疑其非李夷简子的最有力证据，乃书中又称李晟子李听为从叔，“则著书人直陇西一系，非宗室子也”。但就令书中既称李勉为再从叔翁，又称李听为从叔，“两者不可会通”，亦当别寻证据，以定何去何从。今作李夷简子有《新表》作为显证，而又称李听为从叔并非绝不可解。唐代功臣得籍宗正，即附属于某房为族。李晟一系，元和四年曾令编附属籍，或许就是附属于小郑王房，而其诸子与李夷简年龄相若，故匡文称李听为从叔。至于书中言及其叔翁仕元和初，季父仕大中，则古人祖孙三代同仕一朝者多有，遑论叔侄兄弟。书中未言及其先德，则因其书以考据辨证为主，非谈逸事者，未必“远乎人情”也。且卷中彭原公条，载李程谓其子廓曰：“吾不如尔有令子”云云。李程曾于李夷

简镇西川时，受辟为成都少尹，二家故为世交，匡文得闻此等谐谈也固宜，亦可作匡文为夷简子之旁证。

李匡文生于何时，前人未作推考，然兹实关系甚大。岑氏之疑，即以“使匡文非夷简晚生子”为前提。但使匡文为夷简子，则必为晚生子。其书卷下李环饧条云：“苏乳煎之轻饧，咸云十年来始有，出河中。余实知其由，此武臣李环家之法也。余弱冠前，步月洛之绥福里，方见夜作，问之，云乳饧。时新开是肆，每斤六十文，明日市得而归。不三数月，满洛阳盛传矣。开成初，余从叔听之镇河中，自洛招致饧者，居于蒲，蒲土因有是饧。”李听开成元年镇河中，假定此年“余弱冠”，则匡文生于元和十一年。若其间相隔数年，则生于元和初。李夷简长庆初卒，年六十七，元和初五十余岁而得子，非无可能，然固为晚生子矣。岑氏所疑，要曰：“撰《两汉至唐年纪》与上列各谱者同为夷简子匡文，撰《资暇集》者时代较后，别为一人。”其失考厥有二端，一是撰谱之匡文昭宗时仍在世（详下），二是撰《资暇集》者生于元和初，果使后者晚于前者，则当入五代，年逾百岁矣，其可疑弥甚。

李匡文可考之最早仕履当为任洛阳主簿，兼图谱官。《直斋书录解题》：“《李氏房从谱》一卷，唐洛阳主簿李匡文撰，时为图谱官。”《圣唐偕日谱》条又引匡文“序言前守图籍日，撰《天潢源派谱统》（此书书目著录或无“统”字，或无“谱统”二字），直取相承一叶，旁附首分诸房。”宋代书目著录李匡文所撰宗室谱牒及《家谱》凡七种，陈振孙明言：“匡文字济翁，又有《资暇集》见于录。”岑仲勉、谢保成强分为二人，俱乏显证。而《资暇集》卷下阿茶条言“公郡县主官禁中呼为宅家子”，又衍变为阿茶，可见作者熟知宫禁掌故，有理由怀疑他此前曾以宗室子的身份担任图谱官。其任职时间，虽无明确记载，亦可大略推知。《玉海》卷五一引《书目》云：“《玉牒行楼》一卷，李正（匡）文编次唐室宗属子孙，各附以院额。后目之为《天房鉴概》。”“《皇孙郡王

谱》一卷，唐宗正卿李正文撰，起高祖，迄宪宗诸王封孙。又《元和县主昭穆谱》一卷，纪元和至开成三年所封五十九人。”岑氏推断“诸谱似皆开成末撰”，有一定道理。匡文任洛阳主簿、图谱官，当在此时。其任宗正卿则在昭宗时（详下），何以《书目》系以此官？这有两种可能，一是《书目》系以最后历官，二是诸谱材料得于开成中掌图籍日，至昭宗时始编成行世。

《资暇集》作者李匡文仕履之最可信者，书中曾自称“守南漳”，又赵璘《因话录》卷五原注云：“近见房州刺史李使君所著《资暇集》”。郁贤皓《唐刺史考》据以列匡文为大中漳州刺史，昭宗时房州刺史。窃疑此二事其实一也。唐代漳州或称漳浦，无作南漳者。南漳乃山南道襄州属县，武德初置重州，寻废，所属土门、归义二县入房州之永清。匡文殆以南漳代指房州，犹睦州之雉山汉末自歙县分出，隋唐时曾改名新安，而唐人每以新安代指睦州。故匡文所任仅房州刺史，未任漳州刺史。其任房州刺史，郁氏定在昭宗时，盖偶失察。因为赵璘约卒于咸通末，《因话录》亦撰于咸通年间，已称匡文为房州刺史，下距昭宗即位尚有二十多年。郁氏定匡文为大中漳州刺史乃据《福建通志》，该志所据又即《资暇集》，其定在大中年间，显然是注意到此书的撰成年代而得出，确属难能。岑氏云，《资暇集》“似写成于乾符中和间”，似嫌略晚。其书正文叙事，止于大中。且卷中端午条云：“余家元和中端五诏书并无作‘午’字处……岂三十年端午之义别有见耶？”元和末下延三十余年，恰当大中年间。故其书当撰于大中，注文“张郎中谯”云云，为书成后所添加。匡文任房州刺史的时间似甚久。赵璘大中末出为衢州刺史，咸通三年尚在任，此前得见匡文新撰成之《资暇集》的可能性极小。其后赵璘移刺汉州，咸通九年撰《延庆院经藏铭》，碑在襄州。襄、房二州毗邻，赵璘或即此时结识留任刺史之李匡文，得读其书。其时《因话录》亦已撰成，乃添加前引注文于书内。

僖宗幸蜀，李匡文随至成都，任太子宾客。《唐会要》卷十六：“僖宗避贼成都，有司请享太祖以下十一室，太子宾客李匡文建议。”其事亦载《旧唐书·礼仪志五》，后“以玄宗幸蜀时道宫玄元殿之前，架帷幕为十一室。”袁本《郡斋读书志》，今传本《资暇集》并题撰人作李匡文，余嘉锡曾引《会要》，以为此李匡文即著书之李匡文。此点颇有助于解释匡文之著述。《宋史·艺文志》著录李匡文《汉后隋前瞬贯图》一卷，《明皇幸蜀广记图》二卷，前人俱未注意及之。二书书名并有“图”字，体例当有所近，而前一书与诸书目著录之李匡文《两汉至唐年纪》内容复相近，谓为同人所撰，当属可信。其《明皇幸蜀广记图》一书，殆即匡文避难成都日掇拾遗闻而成。

僖宗末或昭宗初，李匡文曾任贺州刺史。《直斋书录解题》：“《圣唐偕日谱》一卷，前贺州刺史李匡文撰，序言……今特从圣唐以来列圣下诸王公主，逐帝书出。号曰偕日，与日齐行之义也。”该谱起讫内容，《通志·艺文略》注云：“纪高祖至昭宗中宫及太子诸王公主名号封拜出降年月。”疑当撰于昭宗初年（附注），时匡文自贺州刺史卸任退居休养。岑氏未注意到《通志》此注，误以为撰各谱者时代较早，为李夷简子，而撰《资暇集》者时代较晚。谢保成知撰谱者昭宗时在世，但受岑氏二李匡文说的影响，另将撰《资暇集》者定为李夷简子，穆宗前后人。其说较岑说略胜，但既不能去岑氏之疑，又无法解释所谓二李匡文著书旨趣之近似，则不如径定其为同人。

李匡文所撰《两汉至唐年纪》一卷，唐宋史志及《崇文总目》并著录，《唐志》注云：“昭宗时宗正少卿。”宗正少卿所司，正是掌管皇亲诸族属籍，故撰此书者与撰谱者为同人，诸家并无异辞。但岑氏误以撰谱之李匡文为文宗时人，进而怀疑注中“昭宗”字误，或当正作“文宗”，其说无据。前引《书目》称撰谱者为“唐宗正卿”，记事亦止于昭宗时，知李匡文确为“昭宗时宗正

少卿”，后或迁为宗正卿，并卒于此官。岑氏云：匡文“至昭宗初年，已逾悬车之岁。”但古人虽有七十致仕之制，并非绝对。唐人七八十岁仍仕者多见，如孟棨《本事诗》载，开成中“有大梁夙将赵唯为岭外刺史，年九十矣，耳目不衰。”则匡文仕于昭宗时，并非绝无可能。又《资暇集》卷上云：作《毛诗疏》之陆玕“字从玉旁，非士衡（陆机）也。愚宗人大著作祝尝有显论。今秘阁西南廊新碑，古人姓名，若此参误多矣，故愚撰《十四代蠲疑史目》以别白也。”此“史目”当为汇辑正史篇目之书，与编年体之“年纪”不同，但“十四代”与“两汉至唐”略同。唐殷仲茂撰《十三代史目》，《郡斋读书志》称其“辑《史记》、两汉、三国、晋、宋、齐、梁、陈、北魏、北齐、北周、隋史籍篇次名氏。”知匡文之“十四代”仅添加唐国史而已。岑氏云：“此书名虽与《新志》之《两汉至唐年纪》不同，然性质相近，时代复相当，谓是同人所撰，尚属可信。”此说与其结论自相矛盾，却不失为真知灼见。盖匡文早年既撰《十四代蠲疑史目》、《汉后隋前瞬贯图》，晚年复撰《两汉至唐年纪》也。

综上所述，李匡文为宰相李夷简子，约生于元和初，开成末任洛阳主簿兼图谱官，大中、咸通年间任房州刺史，僖宗、昭宗时先后任太子宾客、贺州刺史、宗正少卿、宗正卿。寻卒，年约八九十岁，著述凡十二种。

附注：又有《唐皇室维城录》一卷，《唐志》列李衢、林宝《皇唐玉牒》下，《直斋书录解題》云：“屯田郎中李衢、沔王府长史林赞修，止于僖宗，盖昭宗时所录也。”《宋志》有两部，一作李衢，一作李匡文。林赞即林宝，元和初已撰《姓纂》，僖宗时当已卒。故李、林二人修谱非昭宗时事，似此书亦系李匡文撰，可补证撰谱之匡文为昭宗时人。